說 明： EC 劃線漆是由固態環氧樹脂與聚胺硬化劑所組成的雙組份環氧地板漆，用於劃線使用。

特 性： 1) 溶劑型薄塗。

1. 混合液的可使用時間長。
2. 混合黏度低，良好的施工性。
3. 塗膜具有良好的耐磨性及耐水性。
4. 塗膜遮蔽力佳，飽滿度好。

用 途： 地板劃線使用。

基 本 性 狀： 主 劑 (EC 劃線漆-A)：白色與黃色液體

硬化劑 (EC 劃線漆-B)：淡黃色液體建 議 配 合 比： 主劑：硬化劑 ＝ 7：1 (重量比)

包 裝 量： 主 劑 4.2 kg 裝

硬化劑 0.6 kg 裝

建 議 塗 佈 量： 0.05 ~ 0.1 kg/m2 (1 道滾塗)

施 工 方 法： 1) 主劑與硬化劑依重量配合比秤重，以手持式電動攪拌機充分攪拌均勻。

2) 以滾筒塗佈一道。

施 工 條 件： 1) 合適施工的基層表面溫度為 10~30℃，施工的環境溫度為

及 限 制

10~30℃，施工的空氣濕度為 75%以下，並且在固化過程中，環境溫度不得低於 10℃。

1. 基層的表面溫度必須高於露點 3℃以上，以降低冷凝風險!
2. 保持施工場所的通風。

可 使 用 時 間： 60 分鐘 (25℃)

乾 燥 時 間： 堅結時間 4 小時 (25℃)

乾燥時間 24 小時 (25℃)

完全固化時間： 7 天 (25℃)

儲 存 安 定 性： 儲存在陰涼場地，保存期限六個月。

注 意 事 項： 1) 施工表面附著的污染物、灰塵、水份須清除乾淨。

* 1. 施工場所須避免火源以及密閉作業。
	2. 主劑與硬化劑須按規定配合比例均勻調合後，方可使用。
	3. 混合液請於可使用時間內使用完畢。
	4. 施工人員應該避免皮膚與眼睛接觸到化學材料，若不小心濺觸到皮膚與眼睛時，立即用大量清水沖洗，若眼睛如仍感覺不適時，則必須求助於醫生。